基隆市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預警案例教育資料

一、案由：

本案係住戶於屋內煮食，離開時未關閉爐火，火煙觸發住警器動作，為住警器成功預警案例。

二、 火災概要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4 年 10 月 16 日 12 時 33 分。

（二）地址：基隆市暖暖區源遠路 00 巷 0 號 0 樓。

（三）建築物情況：5 樓 RC 構造。

（四）起火處：5 樓住處廚房。

（五）人員避難情況：火災發生時，屋內人員外出，現場無人員避難行為。

（六）初期滅火：無。

（七）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況：

1、設置位置：客廳。

2、動作情況：有動作。

（八）人員傷亡情況:無人員傷亡。

三、檢討分析：

(一)住警器於 111 年 10 月 5 日□自行購置

■補助裝設，共 1 只。

(二)本案起火原因:初步研判為烹調不慎未關閉瓦斯。

1、優點：

(1)報案者保持冷靜，迅速提供正確報案資訊。

(2)屋內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。

2、缺點：

(1)屋頂堆放許多易燃物品。

(2)靠近屋頂鐵門屋內梯間要再增設住宅用警報器。

(3)未製作家庭逃生計畫。

(4)屋內未使用防焰物品。

四、策進作為：

(一)預防對策：

1、人離火熄，烹煮食物時，不要離開廚房。臨時要離開，記得先關閉爐火。

2、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提早發現火災做避難逃生。

3、宣導家中準備滅火器，如多種效能之乾粉滅火器，以利初期滅火。

4、宣導廚房爐火處要遠離易燃物、紙巾、抹布、瓦斯罐等物品。

5、家庭切勿任意裝璜、裝修或隔間，選用耐燃材料裝潢，以免火警時產生濃煙阻礙逃生。

6、宣導居家應具備居家三寶(滅火器、照明燈、住宅用火災警報器)，發生災害時，能及時災害應變。

7、持續向民眾推廣裝設住警器，加強宣導住戶自行購買、裝設於各寢室、走廊及樓梯，並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。

8、平時應做好「家庭逃生計畫」，備妥兩個以上不同方向的逃生出口，且定期和家中成員演練，增加火災發生時的應變能力。

9、宣導民眾火災初期應變作為:

(1)發現火災，應立即大叫『失火了！失火了！失火了!』，通知家人應變，並依家庭逃生計畫所規劃之路線逃生，到安全地方撥打 119 報案；決不可躲於衣櫥、床底、廁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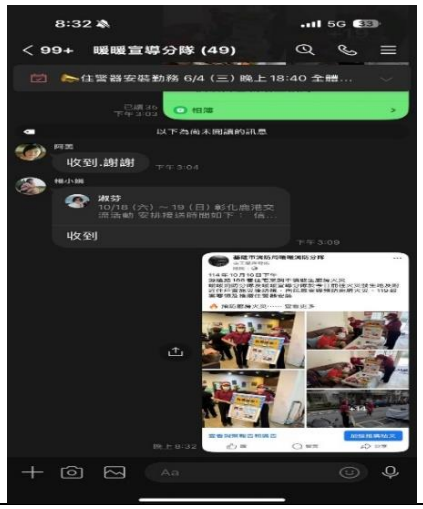
(2)發現火災，若火在門外，逃生時摸上方門板，不燙或無煙，開門逃出並關門延緩火勢：若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(3)在單一出口或易燃隔間居室，發現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用低姿勢爬到最近有出口之區劃空間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(二)及時宣導作為：

1、FB 或 LINE 即時宣導





圖片說明：LINE及FB即時宣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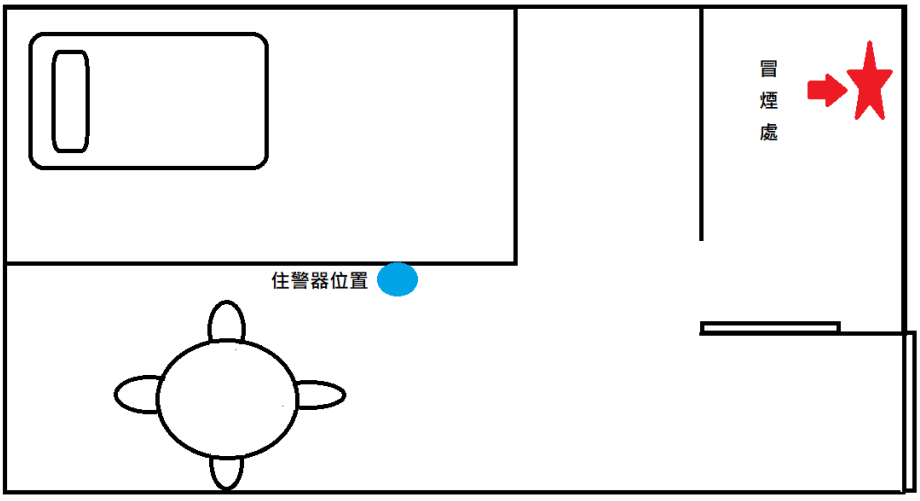
2、災後宣導





圖片說明:分隊實施災後居家訪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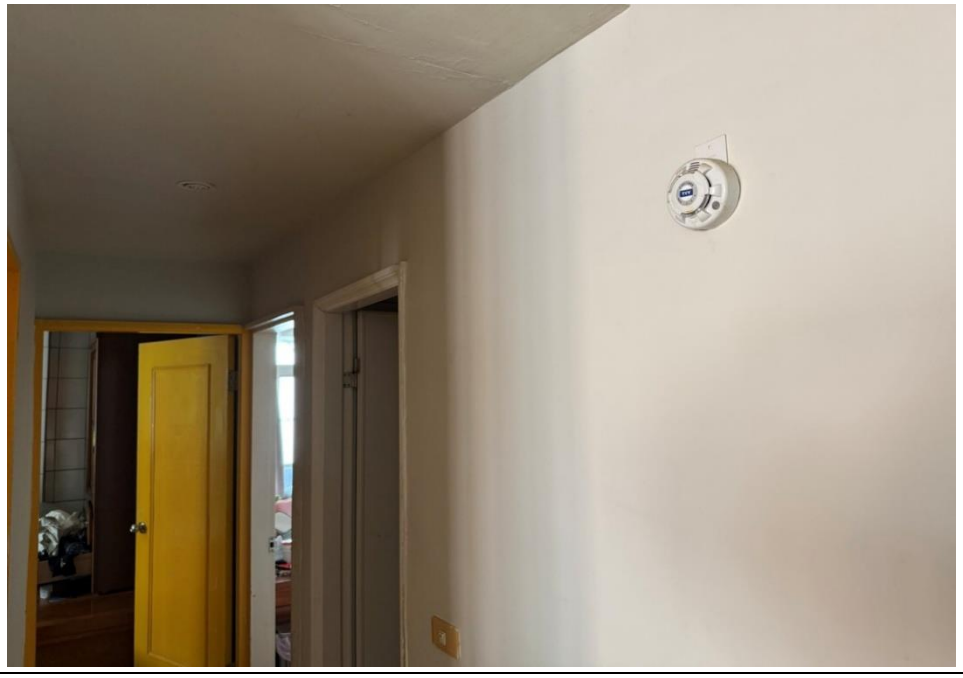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現場平面圖:



六、現場照片:



圖片說明:現場燃燒照片



圖片說明:現場住警器照片